

副本

檔 號：  
保存年限：

衛生福利部中央健康保險署 公告

104083



1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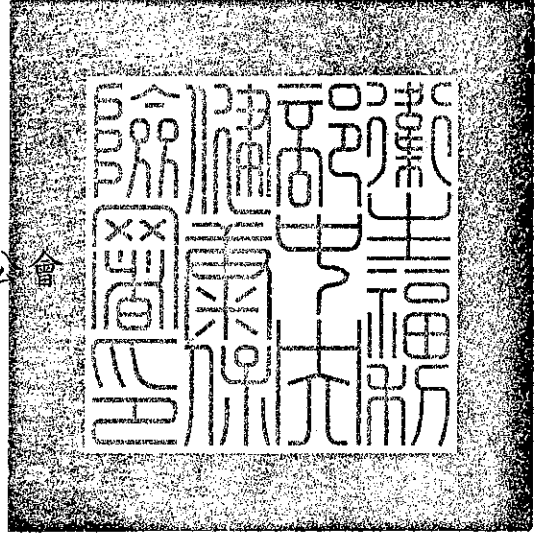
臺北市建國北路2段123號3樓

受文者：中華民國西藥代理商業同業公會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2年8月15日

發文字號：健保審字第1120671982號

附件：調整結果1份(請於本署全球資訊網頁下載)



主旨：公告專利權期滿日於第二季之第二大類藥品支付價格調整事宜。

依據：全民健康保險藥品價格調整作業辦法第13條及第18條。

公告事項：

- 一、全民健康保險藥品價格調整作業辦法規定之專利權期滿日於每年第二季之第二大類藥品，於112年第三季檢討藥品支付價格調整結果(附件)，其支付價格調整生效日為112年9月1日。調整結果電子檔已置於本署全球資訊網(<https://www.nhi.gov.tw>)，路徑：首頁>健保法令>最新全民健保法規公告，請自行下載。
- 二、依全民健康保險藥物給付項目及支付標準第34條及第35條規定，廠商如因匯率或成本變動等因素，致藥品支付價格有不

數成本情事，可檢附成本分析等資料，於1週內向本署提出  
不予調降或予調高健保支付價格之建議。

副本：衛生福利部、衛生福利部疾病管制署、台灣醫學中心協會、中華民國區域醫院協會、台灣社區醫院協會、台灣醫院協會、中華民國醫師公會全國聯合會、中華民國牙醫師公會全國聯合會、中華民國藥師公會全國聯合會、中華民國藥劑生公會全國聯合會、臺灣製藥工業同業公會、中華民國製藥發展協會、社團法人中華民國學名藥協會、中華民國開發性製藥研究協會、中華民國西藥代理商業同業公會、台北市西藥代理商業同業公會、台灣藥品行銷暨管理協會、中華民國西藥商業同業公會全國聯合會、台灣研發型生技新藥發展協會、中化裕民健康事業股份有限公司、中國化學製藥股份有限公司、五洲製藥股份有限公司、元豐泰生技醫藥有限公司、台灣必治妥施貴寶股份有限公司、台灣李氏藥業有限公司、永信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永勝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生達化學製藥股份有限公司、安而奇股份有限公司、西海生技股份有限公司、美時化學製藥股份有限公司、美商亞培股份有限公司台灣分公司、健喬信元醫藥生技股份有限公司、培力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盛益貿易有限公司、荷商葛蘭素史克藥廠股份有限公司台灣分公司、裕利股份有限公司、臺灣拜耳股份有限公司、臺灣諾華股份有限公司、衛采製藥股份有限公司、羅氏大藥廠股份有限公司

署長 石崇良